

“三个善于”解心结

——我市检察机关用细心真心耐心破局陈年纠纷

本报记者 张君蓉

法治视点

FAZHISHIDIAN

去年以来,运城市人民检察院两级民事检察部门自觉以“三个善于”引领履职业务,紧扣“检察护企”“检护民生”两个专项行动,将“检察和解专项行动”作为检察为民办实事的核心抓手,推动35件复杂案件达成和解。其中,市人民检察院引导达成和解的6件生效裁判案件业已全部履行完毕,真正实现了“案结事了人和”。

细心审案,查卷宗核证据

善于从纷繁复杂的法律事实中准确把握实质法律关系,是“三个善于”的第一层要求,也是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的基础和前提。运城市检察院民事检察部门强化对案件证据的全面审查和对诉讼过程的系统梳理,细心再细心,一遍遍看卷宗、深入调查核实,在此基础上确定案件争议焦点。

1998年,某中学与某建筑安装工程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以垫资形式承建某中学学生宿舍楼,谢某某任项目经理并协调垫资。工程完工后经决算,工程造价为83万余元。此后,双方就工程款支付问题多次协商。2007年,某中学与某建筑安装工程公司签订《工程拖欠款计算办法》,共同确认拖欠工程款本息共计150万余元,利息计至2007年底后不再计息,某中学首期支付20万元,剩余拖欠款在两年之内付清。然而,某中学并未按约定向某建筑安装工程公司支付相应工程款。

2022年7月4日,某建筑安装工程公司将其上述债权转让给谢某某,谢某某遂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某中学支付欠付的工程款本金150万余元及利息。一审法院判决驳回谢某某的诉讼请求,二审法院改判某中学支付谢某某工程款150万余元及自2008年1月1日起的利息。某中学不服生效判决,申请再审被驳回后,向检察机关申请监督。

该案是长达26年的陈年纠纷,时间长、程序繁、案情复杂。要想妥善解决,必须摸透案情,全面掌握案涉债务形成背景和款项数次结算的时脉络。受理该案后,承办检察官细心查微、多次查卷宗核证据,最终将涉案工程款利息计算问题作为“小切口”,有针对性地引导双方达成和解。最终,某中学一次性支付谢某某199万元,双方握手言和。

真心引导,析法理解疑虑

切实解决人民群众的“急难愁盼”,除了以事实说话,还要杜绝机械司法,主动站在当事人角度分析法理,用真诚释法拉近与当事人的距离。这是“三个善于”中“善于从具体法律条文中深刻领悟法治精神”的重要举措。

2020年,“第三者”的突然出现,使得王女士和丈夫李某关系日益紧张。同年9月,王女士一纸诉状起诉到法院,请求判令与丈夫离婚。一审法院审理认定李某在婚姻中存在

“果园警务”守护“甜蜜”安全

王鹏飞

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活动。

6月6日,在辖区田村桃园收购点,民警趁着大家休息的空隙,拿着宣传资料,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大家讲解反诈知识。“大姐,现在骗子手段可多啦,要是有人打电话说您中奖了,让您先交手续费才能领奖金,那肯定被骗的,千万别信!”

对于收购商,民警则重点提醒他们在资金交易过程中的防骗要点。“老板,现在网上转账方便,但也容易出问题,转账前一定要核实对方身份,别被假消息蒙骗了。”民警对一位收购商说道。收购商点头称是,表示以后交易一定会更加谨慎。

除了现场宣传,民警还建立了反诈微信群,将果农和收购商们拉进群里。在群里,他们定期发布最新的诈骗案例和防范小贴士,方便大家随时学习。与此同时,民警还围绕交通安全、防盗、防火和防溺水等方面展开了全面宣传。

通过全方位的法治宣传,果农和收购商们不仅增强了反诈意识,还在交通安全、防盗、防火和防溺水等方面学到了实用的知识和技能。大家纷纷表示,会将这些知识运用到日常生活中,保护好自己和家人的生命财产安全。

在“果园警务”专项行动中,派出所在民警在化解矛盾、宣传法治的同时,热心帮助果农解决各种实际困难,不仅保障了桃子丰收季的安全与稳定,更传递了浓浓的警民鱼水情。

为了提高果农和果商的法律意识,避免类似矛盾纠纷再次发生,风陵渡派出所民警深入各个桃园,开展形

本报记者 张君蓉

过错行为,在判决准许二人离婚的同时,按照照顾女方和无过错方权益的原则,判决房产、地下室、车位等财产(价值60万余元)归王女士所有,由王女士付给李某20万元。一审判决作出后,李某以一审判决未考虑其在婚姻关系存续期间患有重大疾病、财产分割明显不公平为由,向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二审法院经审理认为,李某虽是过错方,但结合他目前的身体状况,他的生存权益是处于第一位的,遂在维持房产、地下室、车位等财产归王女士所有的基础上,改判由王女士付给李某37万元。在向法院申请再审被驳回后,王女士来到检察院申请监督。

受理案件后,承办检察官在查清案件事实的基础上,理清了“症结”:王女士系无过错方,且多年来在家庭生活和抚养子女中尽到了主要义务,按照法律规定,在离婚时应当多分财产,但法律规定了离婚时如果一方生活困难,有负担能力的另一方应当给予适当的经济帮助。检察官认为,既不能让李某缺乏医治病的经济保障,也不能影响女方及双方子女的正常生活和学习。

经过一次次释法说理,检察官的真诚打动了李某。他最终同意将王女士应给付的金额由37万元降到32万元,分两年、两期付清。在双方达成和解协议当日,王女士一次性向李某支付了16万元,李某向法院撤回了执行申请,王女士向检察院撤回了监督申请,该案得以成功化解。

◆记者手记

从三个案例看司法为民的温度与智慧

张君蓉

“真”字为核:从法条里读出“人间烟火”的共情力

第二个案例是离婚财产纠纷,表面看是“钱的问题”,但承办检察官没有停留在“谁对谁错”的裁判逻辑里。当她发现无过错方王女士多年为家庭付出的艰辛,也看到过错方李某因重病陷入的经济困境时,法律条文不再是冰冷的数字,而成了平衡“公平”与“生存”的杠杆。最终,她用真诚的释法说动李某降低诉求,让和解协议既符合法律规定,又保留了人情温度。

这让我深思:法律不是“非黑即白”的机器,民事检察的价值恰恰在于“看见”条文之外的人性。正如检察官所说,“不能让李某失去治病的保障,也不能影响女方和孩子的生活”——这种对“具体的人”的关注,才是“从具体法律条文中领悟法治精神”的真正落地。

“耐”字为要:在矛盾漩涡里架起沟通的“连心桥”

第三个案例的土地纠纷,从2005年的土地置换到2021年的诉讼,矛盾因“换地”而起,却在诉讼中演变成“邻里反目”。承办检察官没有急于下判,而是用大量时间走访、调查,甚至注意到“张某某曾统一对外出租土地”的细节——这些被忽略的“边角

张某某不服,在申请再审被驳回后,向运城市检察院申请监督。

该院受理该案后,通过检察一体化工作机制,交由芮城县检察院开展调查核实工作。承办检察官走访了解到,张某某与宋某某两家以往关系挺好,相邻几家共同对外租赁,且可利用土地给案外人时,还是由张某某统一张罗的,租金也是由张某某统一领取后再分配给宋某某等几家的。但张某某起诉后,双方关系明显恶化。运城市检察院认为,原审判决认定土地已置换,但未明确宋某某置换土地的四址,案涉土地位于县城周边区域,后期如遇拆迁仍然可能引发矛盾争议,遂提请山西省检察院抗诉。

山西省检察院收到该案后,在全面审查案卷、与运城市检察院充分沟通、了解案情的基础上,决定直面矛盾纠纷,争取把矛盾化解在基层。

能不能通过协议的形式,将案涉0.09亩土地的经营权与张某某收取0.09亩土地租金的收益权结合起来,实现财产性权益互换,来确保双方在遇到征迁时利益不受损?最终,经过省市县三级检察机关的共同努力,双方当事人达成和解,明确案涉0.09亩土地的承包经营权为张某某所有,但由宋某某使用,张某某则长期收取0.09亩土地的租金。如遇征迁问题,双方按照村委会分地确定的面积领取征迁赔偿款。至此,邻里间的隔阂终于消除。

耐心调和,搭桥梁消隔阂

和解的最大难点是沟通,而耐心,是打开心门的钥匙。通过反复耐心沟通,达到各方当事人都能满意的“最优解”。这是“三个善于”中“善于在法理情的有机统一中实现公平正义”的具体体现。

2005年8月,宋某某在自己承包的土地上建房时,将张某某承包经营土地上种植的100余株玉米拔掉,张某某从宋某某工地上拉走一吨多水泥抵顶当年损失,事后双方认可宋某某占用张某某家土地0.09亩。2006年9月1日,张某某、宋某某等几家将各自相邻可利用地块一并租给郭某某使用,并分别签订租地协议。在签订租地协议时,经实际丈量后,由租地人郭某某书写的“租地各家四址”原始花底上载明:“宋某某面积0.83亩,和张某某换0.09亩,实际结算0.74亩,张某某面积2.62亩(包括宋某某换张某某的0.09亩)”。租地协议履行过程中,宋某某一直按0.74亩、张某某一直按2.62亩领取土地租金。2021年,张某某开始停止领取土地租金。并诉至法院,要求宋某某退还被其占用的0.09亩土地的经营权。

法院审理认为,原、被告之间口头协议互换土地的事实存在,发生了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的事实,驳回了张某某的诉讼请求。

永济市设立黄河生态环境司法修复增殖放流点

本报讯(记者 南 辽)6月5日是第54个世界环境日,当天,黄河(永济段)舜帝坝畔迎来一项具有里程碑意义的生态保护举措,永济市人民法院、永济市人民检察院、永济黄河河务局、永济市农业农村局在此联合举行“黄河干流(永济段)生态环境司法修复增殖放流点”揭牌仪式,标志着永济市在构建“恢复性司法实践+社会化综合治理+专业化法律监督”的黄河流域生态保护新格局上迈出坚实一步。

揭牌仪式上,宣读了四部门联合制定的《关于设立黄河干流(永济段)生态环境司法修复增殖放流点的意见》。随后,四部门负责人共同为“黄河干流(永济段)生态环境司法修复增殖放流点”揭牌。

揭牌后,永济市农业农村局渔业部门的技术人员现场讲解设立增殖放流点的重大意义和作用。增殖放流是补充和恢复黄河水生生物资源、改善水域生态环境、维护生物多样性的有效手段。该司法修复增殖放流点的设立,将成为今后办理非法捕捞、水污染等破坏生态环境资源类案件,落实生态损害修复责任的关键载体。永济市人民法院环境资源审判团队法官结合放流点设立,面向群众开展了生动的法治宣传,同时呼吁广大群众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坚决抵制非法捕捞行为,共同做母亲河的守护者。

此举是永济市深入贯彻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国家战略的一项创新性实践。它成功地将环境损害司法赔偿裁判(生态修复)与专业化的渔业资源恢复措施相结合,构建了“环境有价、损害担责、修复有效”的闭环机制。这一平台的建立,不仅提升了生态环境司法保护的刚性和实效性,也为公众参与黄河生态保护提供了看得见、摸得着的窗口。未来,该放流点将持续发挥作用,成为永济市打击环境犯罪、修复生态创伤、普及环保法治、凝聚保护合力的重要阵地,以实际行动守护母亲河安澜。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开展“世界认可日”主题宣传活动

本报讯(记者 张君蓉)6月9日是第十八个世界认可日,国际主题为“认可:赋能中小企业发展”,国内主题为“认证认可检验检测:与供应链协同发展”。为进一步扩大认可认可检验检测的社会认知度和影响力,6月9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体育公园开展主题宣传活动,通过政策解读、企业示范、检测互动等形式,向群众普及认可知识,推动质量基础设施与产业发展深度融合。

活动现场设置政策咨询、企业展示、检测体验三大区域。工作人员向群众发放认证认可宣传页、宣传海报等资料,结合与群众生活息息相关的有机认证产品、3C认证产品的鉴别方式,让群众了解认证认可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紧密联系及认证认可在促进经济发展中所发挥的重要作用。“本来觉得认证认可和我们普通群众没关系,刚才听工作人员讲完,学到了很多东西,其实认证认可就藏在我们日常生活中。”路过宣传现场的李女士感慨道。获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企业也在现场分享经验,展示产品,“我们企业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后,一方面提升了产品质量,另一方面也帮助我们打开了市场销路。”“海顺线缆”相关负责人表示。

根据工作安排,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将结合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检验检测促进产业优化升级行动、检验检测认证在强企强链强县的重要支撑作用,创新宣传形式,加大宣传力度,积极营造全社会重视、运用认可检验检测的良好氛围。

偷自己车的竟是好友

绛县警方3天破案挽损

本报讯(记者 乔 植)小案连民心,破案为民生。绛县公安局秉持“快破案、破小案”理念,依托“情指行”一体化机制,加快推进智慧公安建设与运用,近日,该局刑警二中队成功快速侦破一起汽车被盗案,及时挽回群众损失。

日前,绛县某小区居民郭某某焦急地来到绛县公安局刑警二中队报案。原来,其停放在某口腔店门口的轿车不翼而飞,这辆价值约14万元的轿车被盗,让郭某某心急如焚。

接警后,该中队民警迅速行动,第一时间展开侦查工作。办案民警依托侦查中心“技术+数据”双擎驱动,通过大量走访调查、细致入微的分析研判,很快锁定了嫌疑人的行踪轨迹。报案后第三日,民警果断出击,在河津市车检中心,成功把正准备将盗窃车辆过户的犯罪嫌疑人徐某某抓获归案。

经查,犯罪嫌疑人徐某某因无固定经济来源,信用卡逾期无力偿还,打起了朋友郭某某的主意。郭某某经营二手车生意,徐某某趁其外出,偷偷在其办公桌抽屉中窃取车钥匙、车辆相关手续后,驾驶被盗车辆逃离现场。为将赃车变现,徐某某通过某App联系到河津市某二手车经销部工作人员,隐瞒车辆真实来源,将盗窃所得车辆及相关证件质押给对方,获取赃款30000元。

目前,犯罪嫌疑人徐某某已被绛县公安局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编后语

编完这则消息,内心五味杂陈。本是称兄道弟的朋友,却因经济困局将黑手伸向对方;本是一件棘手的麻烦事,却因警方的快速响应化险为夷。案件的反转与圆满解决,不仅展现了基层公安“小案快破”的民生温度,更撕开了“熟人作案”背后信任失守与法律意识淡薄的隐痛。

这起案件是一面镜子:它照见了基层公安“小案快破”的民生担当,也照见了“熟人社会”中信任失守的风险。它警示我们,法律不会因“朋友”二字网开一面,更不会因“一时困境”纵容犯罪。对于公众而言,既要珍惜人与人之间的信任,更要守住法律与道德的底线——任何以“无奈”“急需”为借口的违法行为,最终都会付出沉重的代价。而对于社会治理而言,只有让“快破案、破小案”成为常态,让“为民挽损”成为自觉,才能真正筑牢群众的安全感与幸福感。从报案到抓获嫌疑人,绛县公安局用72个小时完成了一场与时间的赛跑。当郭某某焦急报案时,他或许未曾想到,“小案”背后是警方“民生无小事”的信念。快速挽损,不仅是对犯罪行为的打击,更是对“群众事无小事”的承诺兑现。这种“快”与“准”的背后,是基层公安对“情指行”一体化机制的熟练运用,更是“以人民为中心”的治理逻辑的具体实践。



随着考试结束的铃声在6月9日下午准时响起,2025年高考正式画上句点。当考生们带着轻松或雀跃的心情走出考场时,考场外连续守护了3天的民警们也露出了欣慰的笑容。

为给考生营造安全、有序的考试环境,高考前,我市公安坚持对考点及周边环境进行全面细致的安全隐患排查,对可能产生噪声的场所提前进行提醒警示。民警还深入考点周边的酒店,仔细检查消防通道内是否有杂物堵塞,

逐一测试应急照明灯在断电等突发情况是否能正常亮起。

从风雨无阻的考点执勤到争分夺秒的办证服务,从深夜街巷的巡逻防控到静音守护的夜查行动,运城公安用行动兑现着“平安高考”的承诺。高考会结束,但运城公安的守护永不缺席,民警依然用责任和担当,续写平安答卷。

图为公安特警在市区一考点执勤。

刘志刚 摄